

譜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百零四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一百零四年六月二十五日上午九時

地點：台北市信義路4段236號7樓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股數共計39,217,981股，佔本公司流通在外總股數75,278,935股之52.10%。

主席：趙捷董事長

出席董事：趙捷董事長、曲明副董事長、沈楨林獨立董事

列席：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梁華玲會計師、宏鑑法律事務所李映怡律師、

譜瑞科技財務處資深副總經理汪林麗珠

記錄：張祐銘

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主席宣佈會議開始。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一、西元2014年度營業報告(詳附件一)

二、審計委員會西元2014年查核報告(詳附件二)

### 三、西元 2015 年第 1 次庫藏股買回情形報告

說明：(一)本公司西元 2015 年第 1 次庫藏股買回情形如下：

買回期次	西元 2015 年第一次
董事會決議日期	3/4/2015 (台灣時間)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預計買回期間	3/5/2015 至 5/4/2015
實際買回期間	3/9/2015 至 3/17/2015
預計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	新台幣 204.00 元至 447.50 元
實際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	新台幣 306.00 元至 309.00 元
平均買回價格 (每股)	新台幣 307.53 元
預計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252,000 股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252,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77,496,917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註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252,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33%

註：預計於西元 2015 年 5 月轉讓予員工。

(二)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請參閱附件七。

### 參、承認及討論事項

#### 一、西元 2014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敬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西元 2014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敬請承認。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9,140,481 權，贊成權數 36,228,699 權，反對權數 0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2,911,782，贊成權數占總權數 92.56%，本案照原案以普通決議表決通過。

## 二、西元 20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案，敬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西元 20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筱姿及梁華玲會計師查核完竣並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畢，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二)西元 2014 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三。

(三)敬請股東會承認。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9,140,481 權，贊成權數 36,228,699 權，反對權數 0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2,911,782，贊成權數占總權數 92.56%，本案照原案以普通決議表決通過。

## 三、西元 2014 年度盈餘分派案，敬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西元 2014 年度盈餘分配表，業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畢，出具書面查核報告書在案。

(二)本次盈餘分配案，係分配西元 2014 年度可分配保留盈餘。擬分配予股東之股利總額新台幣 378,811,143 元，約當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5.02 元，相當於現金股利美金 0.1619 元（以美金 1 元=新台幣 31 元匯率換算）。

(三)如俟後因本公司買回本公司庫藏股份、員工認股權之行使而增發新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庫藏股轉讓給員工或註銷或其他類似事由等，致影響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依本次股東會決議之擬分配盈餘總額，按配息基準日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份數，調整最終每股分配比率及處理相關事宜。

(四)配息基準日俟西元 2015 年股東常會承認通過，授權董事會另訂之。

(五)西元 2014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四。

(六)敬請股東會承認。

(補充說明報告)

本公司西元 2014 年度之股利分派係依照本公司章程 113 條所訂，如盈餘分配時，得提撥 2%作為董事酬勞以及不少於 5%作為員工紅利，另扣除前述後之剩餘盈餘，加計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之一定比例，在考量公司財務、業務及營運因素下，由董事會提出並提報股東會決議，故本次股利分係有依照本公司章程所訂之政策執行無誤。

本公司預計西元 2014 年度之普通股現金股利為每股新台幣 5.02 元，西元 2014 年度除權後合併基本每股稅後盈餘為新台幣 16.48 元，股利分派比例為 30.46%，此股利分派主要係考量公司正處營運

成長期，對未來短、中期營運計畫現金部位之需求，以及過去年度股利發放比例，並參考其他回台上市/櫃之國外公司之股利發放比例由董事會提出並提報股東會決議，因此本公司西元 2014 年度之股利發放比例 30.46%尚屬合理適當。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9,140,481 權，贊成權數 36,028,699 權，反對權數 0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3,111,782，贊成權數占總權數 92.05%，本案照原案以普通決議表決通過。

#### **四、發行西元 2015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案，敬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為吸引及留任本公司所需的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的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最大利益，本公司擬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得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視實際需求，一次或分次申報辦理，並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由董事長訂定之。

(二)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主要事項說明如下：

1.發行總額：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總數為 400,000 股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2.發行條件：

(1)發行價格：每股無償發行。

(2)既得條件：本辦法所授予之員工權利新股於授予日起四年間每年平均既得 25%。於授予日起持續在本公司任職屆滿各週年時之員工，可分批既得 25%。

(3)既得期間受限制情形如下：

①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轉讓、贈與他人、設定他項權利或負擔，或為其他方式之處分。

②本公司股東會之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或保管機構（以孰適用者為準）代為行使之。

③各批之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因任何原因所衍生之配股（含盈餘轉增資股利及公積轉增資）及配息（含現金股利及以現金配發公積），以及該部分之配股與配息再衍生之配股及利息，與該批之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相同之限制（包括但不限於轉讓以及既得條件計算）（以下合稱「限制配股及配息」）。為免疑義，本辦法中所稱之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均含同受限制而尚未既得之限制配股及配息。

④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被授予員工屬中華民國國籍者，員工應於被授予後立即交付本公司指定之信

託機構以為信託保管，且除本辦法另有規定者外，於既得條件成就前，應持續交付信託保管。未達既得條件前因持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而得之各限制配股及配息亦需一併交付信託保管。被授予員工為其他國籍者，則以委任保管銀行方式保管之。

⑤ 被授予員工未符既得條件、離職或發生繼承等情事時之處理方式：除辦法另有訂定者外，被授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遇有既得條件未成就者，該等若條件成就可既得之股份由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⑥ 其他條件，請參閱附件五。

3. 員工資格條件及得獲配或認購之股數：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授予日前已到職之本公司或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之全職正式員工為限。實際得被授予之員工及可獲配之數量，將依相關法令於參酌服務年資、職等、工作績效、整體貢獻、特殊功績或其它管理上需參考之條件與公司營運需求與發展策略等因素，由董事長提案後提報董事會同意。如被授予員工亦為本公司之董事或經理人，由董事長提案經薪酬委員會覆核後提報董事會同意。

4. 辦理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必要理由：本公司為吸引及留

任本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

5.可能費用化之金額、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概估四年可能費用化之金額為新台幣 115,200,000 元，每股盈餘稀釋情形約新台幣 0.093 元，本次預計發行股數佔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截至西元 2015 年 1 月底為 75,488,379 股)比率約為 0.53%。

(三)本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辦理相關事宜。嗣後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意見或客觀環境而有修正發行辦法之必要，授權董事長修訂之，並提報董事會同意。

(四)敬請股東會討論核准。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9,140,481 權，贊成權數 35,005,657 權，反對權數 1,223,042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2,911,782，贊成權數占總權數 89.44%，本案照原案以重度決議表決通過。

## 五、修訂本公司章程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配合主管機關規定，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二)本次修訂之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三)敬請股東會討論核准。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9,140,481 權，贊成權數 36,228,699 權，反對權數 0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2,911,782，贊成權數占總權數 92.56%，本案照原案以特別決議表決通過。

#### 肆、臨時動議

經詢無其他臨時動議，主席宣佈散會。



---

主席



---

記錄



譜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西元 2014 年對譜瑞科技（以下簡稱「譜瑞」或「本公司」）而言，是一個顯著成長的年度。本公司西元 2014 年年度合併營收創下歷史新高，達到美金 205 百萬元（約當新台幣 6,225 百萬元），較西元 2013 年成長了 44.76%。其成長動能主要來自市場持續增加採用本公司使用於液晶面板之 eDP 時序控制器以及應用在 DisplayPort、HDMI、SATA 與 USB3.1 等高速訊號傳輸介面之介面晶片。憑藉領先的科技技術與優異的產品設計能力以及與市場首屈一指之系統製造商與處理器晶片供應商之緊密合作關係，譜瑞成功地維持本公司在影像處理與高速訊號傳輸介面晶片市場的領導地位。

過去一年度可明顯發現在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以及一體機等市場加速朝向較高解析度面板發展，進而增加對較快速的資料傳輸以及較低功耗的需求。在筆記型電腦市場，隨著採用超過 Full HD 高解析度面板的持續增加，已大幅推進 eDP 介面之滲透率取代傳統 LVDS 介面。具自主刷新功能之高階 eDP 解決方案亦逐漸成為具高解析度面板之超輕薄筆電最佳解決方案。除此之外，由於高解析度顯示器以及儲存資料傳輸需求，使得廣範用於消費性電子與電腦市場之不同介面的速度有顯著的進展。消費性電子市場開始採用具有 6Gbps 的資料傳輸率之 HDMI 2.0 標準來支援 4K2K LCD TV。USB 3.0 推廣小組也發表了下一代的連接器-USB Type-C，其資料傳輸率高達 10Gbps，同時可支援高速資料及影像傳輸介面。這些市場趨勢及動向帶給譜瑞極大的商機。

譜瑞在西元 2014 年發表了新的一系列具有自主刷新(PSR)功能以及低功耗之 eDP 時序控制器來支援可攜式平台。譜瑞同時也發表了一顆支援 4K 高解析度面板之 eDP 時序控制器。這是第一顆適用於監視器與一體機面板並支援 DisplayPort 標準 SST(Single Stream Transport, 單一串流傳輸)的時序控制晶片，此項產品擴大了本公司的市場範圍。

另在高速訊號傳輸介面晶片產品，譜瑞新增了 HDMI 2.0 去除信號抖動晶片(jitter-cleaning repeater)，此晶片可支援 4K2K 超高畫質電視的傳輸速率達每秒 60 個畫面，並可大幅度的降低影像輸出端上運行 HDMI 2.0 的困難度。在過去兩年中，已有許多系統廠商採用譜瑞獨特的 HDMI 1.4 去除信號抖動晶片產品協助在系統上處理每秒 3 Gbps 的訊號，現今，譜瑞更提升技術層次幫助系統廠商支援 HDMI 2.0 的產品能處理每秒 6 Gbps 的訊號。

除了 DisplayPort 和 HDMI，譜瑞也發表業界首顆具訊號再生功能並支援 Displayport Alterate Mode 的 USB Type-C 介面開關晶片。此介面開關晶片能讓使用者透過一個小型的 USB

Type-C 連接器傳輸 USB 及 DisplayPort 訊號。最近新發表的 MacBook 筆電以及 Chromebook 筆電都採用了 USB Type-C 連接器，經由首屈一指的系統客戶的加持，可以看出 Type-C 連接器在未來產業的正面的發展趨勢。本公司預計 Type-C 的應用將持續為本公司的發展重心，並由此創造公司未來穩健的成長機會。

值得關注的是，自西元 2014 年下半年起，譜瑞用於液晶面板之 SIPI (Scalable Intra Panel Interface) 介面的點對點高速顯示器趨動晶片開始出貨。憑藉此晶片在快速資料傳輸及低功耗的優異表現，譜瑞已成功獲得系統及面板客戶的採用。此外，針對智慧型手機，譜瑞仍繼續研究開發整合型趨動晶片的技術與解決方案。譜瑞希望 SIPI 趨動晶片與整合型趨動晶片都可顯著拓展其目標市場，並成為公司將來的成長引擎。

在財務表現方面，西元 2014 年本公司合併淨利為美金 40.47 百萬元(約當新台幣 12 億 2 仟 6 百萬元)，較前一年度的美金 22.88 百萬元(約當新台幣 6 億 7 仟 9 百萬元)，增加幅度為 76.83%。除權稀釋後每股稅後盈餘為美金 0.53 元(約當新台幣 16.15 元)，較西元 2013 年的美金 0.30 元(約當新台幣 9.02 元)增加 76.67%。營業毛利率為 41.28%，相較於西元 2013 年為 43.49%，而營業淨利率為 21.25%，較前一年度的 18.08% 為佳。西元 2014 年純益率為 19.70%，相較於西元 2013 年度之 16.13% 增加 3.57%。

在組織佈局方面，本公司向來視員工及智慧財產為公司最重要的資產，不斷延攬高素質研發人才，並持續投入研發資源等方式以厚植技術實力及投資組合。截至西元 2014 年年底止，本公司共有 293 名員工，其中包含 189 名研發人員。為因應公司持續成長的需求，本公司於西元 2014 年持續擴展在台灣、中國上海、南京和美國等據點。另因本公司研發有成，於西元 2014 年共申請 2 項專利，至西元 2014 年年底已取得 8 項專利，另有 15 項專利尚在申請階段。

展望未來，隨著行動裝置持續需求較高的頻寬以支援更高解析度顯示器、更快速的資料傳輸以及更低的使用功耗，在此一趨勢下，相信本公司業務將能持續受惠。另譜瑞憑藉其在 eDP 時序控制器技術上的領先地位及技術與產品廣為市場首屈一指之系統製造商採用，相信必將能為所有股東創造優異的成績。

最後，再次感謝所有股東長期以來給予本公司的支持與愛護。

董事長：趙捷 (JI ZHAO)  
西元二



經理人：趙捷 (JI ZHAO)  
一五



會計主管：汪林麗珠 (JUDY WANG)  
五月五日



##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西元二〇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竣事提出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鑑核。

此致

本公司西元二〇一五年股東常會

譜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沈楨林



西 元 二 〇 一 五 年 五 月 五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5)財審報字第 14002468 號

英屬開曼群島商譜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英屬開曼群島商譜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 Parade Technologies, Ltd.）及其子公司西元 2014 年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西元 2014 年及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英屬開曼群島商譜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西元 2014 年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西元 2014 年及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周筱姿 周筱姿

會計師

梁華玲 梁華玲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0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83253 號

西 元 2 0 1 5 年 3 月 4 日

英屬開曼群島商譜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PARADE TECHNOLOGIES, LTD. AND SUBSIDIARIES)

合併資產負債表  
西元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600,434	70	\$ 3,459,081	69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4,365	-	32,172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1,084,808	17	1,023,236	21
130X	存貨	六(三)	431,792	7	229,216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94,387	3	75,003	1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6,345,786</u>	<u>97</u>	<u>4,818,708</u>	<u>97</u>
<b>非流動資產</b>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	121,864	2	91,340	2
1780	無形資產		6,228	-	8,00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四)	3,880	-	3,086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7,551	1	61,370	1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179,523</u>	<u>3</u>	<u>163,803</u>	<u>3</u>
1XXX	<b>資產總計</b>		<u>\$ 6,525,309</u>	<u>100</u>	<u>\$ 4,982,511</u>	<u>100</u>

(續次頁)

英屬開曼群島商譜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PARADE TECHNOLOGIES, LTD. AND SUBSIDIARIES)

合併資產負債表  
西元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70	應付帳款	\$	341,624	5	\$ 486,222	10
2200	其他應付款		352,228	5	254,005	5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291,588	5	177,686	4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18,364	2	70,817	1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1,103,804</u>	<u>17</u>	<u>988,730</u>	<u>20</u>
2XXX	<b>負債總計</b>		<u>1,103,804</u>	<u>17</u>	<u>988,730</u>	<u>20</u>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754,604	12	747,257	15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1,651,739	26	1,442,109	29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1,672	4	173,757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8,218	1	93,524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578,037	39	1,615,443	32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117,235	1	(78,309)	(2)
31XX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u>5,421,505</u>	<u>83</u>	<u>3,993,781</u>	<u>80</u>
3XXX	<b>權益總計</b>		<u>5,421,505</u>	<u>83</u>	<u>3,993,781</u>	<u>80</u>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九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十一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6,525,309</u>	<u>100</u>	\$ <u>4,982,511</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捷 (JI ZHAO)



經理人：趙捷 (JI ZHAO)



會計主管：汪林麗珠 (JUDY WAN)



英屬開曼群島商譜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PARADE TECHNOLOGIES, LTD. AND SUBSIDIARIES)

合併綜合損益表  
西元2014年及20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2014 金	年 額	度 %	2013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	6,225,291	100	\$	4,212,02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二)(十三)	(	3,656,094)	(	59)	(	2,380,204)	(	57)
5900 營業毛利			2,569,197	41		1,831,824	43		
營業費用	六(十二)(十三)(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298,916)	(	5)	(	229,048)	(	5)
6200 管理費用		(	215,900)	(	3)	(	168,904)	(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732,331)	(	12)	(	672,428)	(	1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247,147)	(	20)	(	1,070,380)	(	25)
6900 營業利益			1,322,050	21		761,444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27,046	1		3,98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202	-	(	5,85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9,248	1	(	1,874)	-		
7900 稅前淨利			1,351,298	22		759,570	1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四)	(	125,555)	(	2)	(	80,420)	(	2)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225,743	20		679,150	1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9,534	4		93,081	2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1,515,277	24	\$	772,231	18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225,743	20	\$	679,150	1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515,277	24	\$	772,231	18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六(十一)	\$		16.48	\$		9.25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六(十一)	\$		16.15	\$		9.02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捷 (JI ZHAO)



經理人：趙捷 (JI ZHAO)



會計主管：汪林麗珠 (JUDY WAN)





英屬開曼群島商 普瑞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PARADE TECHNOLOGIES, LTD. AND SUBSIDIARIES)

西元 2014 年及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	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資本公積—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留存			
2013 年 1 至 12 月													
20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17,215	\$ 1,224,381	\$ 33,570	\$ -	\$ 10,185	\$ 45,268	\$ 8,324	\$ 1,544,574	(\$ 93,524)	\$ -	\$ -	\$ 3,289,993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六(七)	-	51,271	-	-	-	-	-	-	8,946	-	60,217	
員工行使認股權	六(七)(八)	12,689	39,456	(20,804)	-	-	-	-	-	-	-	31,341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000	-	83,800	-	-	-	-	-	(87,800)	-	-	
股份基礎給付失效		-	-	(988)	-	-	-	8	-	988	-	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課稅減除金額超過酬勞成本		-	-	-	21,238	-	-	-	-	-	-	21,238	
購買庫藏股	六(八)	-	-	-	-	-	-	-	-	-	(69,629)	(69,629)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六(八)	-	-	-	-	-	-	-	-	-	69,629	69,62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28,489	-	(128,489)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85,200	(85,200)	-	-	-	-	
股票股利		213,353	-	-	-	-	-	(213,353)	-	-	-	-	
現金股利		-	-	-	-	-	-	(181,247)	-	-	-	(181,247)	
2013 年 1 至 12 月淨利		-	-	-	-	-	-	679,150	-	-	-	679,150	
2013 年 1 至 12 月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93,081	-	-	93,081	
20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47,257	\$ 1,263,837	\$ 64,037	\$ 82,812	\$ 31,423	\$ 173,757	\$ 93,524	\$ 1,615,443	(\$ 443)	(\$ 77,866)	\$ -	\$ 3,993,781	
2014 年 1 至 12 月													
20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47,257	\$ 1,263,837	\$ 64,037	\$ 82,812	\$ 31,423	\$ 173,757	\$ 93,524	\$ 1,615,443	(\$ 443)	(\$ 77,866)	\$ -	\$ 3,993,781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六(七)	-	-	45,093	-	-	-	-	-	34,747	-	79,840	
員工行使認股權	六(七)(八)	4,210	40,732	(7,034)	-	-	-	-	-	-	-	37,908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485	-	130,687	-	-	-	-	-	(134,172)	-	-	
股份基礎給付失效	六(八)	(348)	-	(5,175)	-	-	-	187	-	5,435	-	9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課稅減除金額超過酬勞成本		-	-	-	5,327	-	-	-	-	-	-	5,327	
購買庫藏股	六(八)	-	-	-	-	-	-	-	-	-	(41,920)	(41,920)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六(八)	-	-	-	-	-	-	-	-	-	41,920	41,92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67,915	-	(67,915)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5,306)	15,306	-	-	-	-	
現金股利		-	-	-	-	-	-	(210,727)	-	-	-	(210,727)	
2014 年 1 至 12 月淨利		-	-	-	-	-	-	1,225,743	-	-	-	1,225,743	
2014 年 1 至 12 月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289,534	-	-	289,534	
20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54,604	\$ 1,304,569	\$ 102,096	\$ 208,324	\$ 36,750	\$ 241,672	\$ 78,218	\$ 2,578,037	\$ 289,091	(\$ 171,856)	\$ -	\$ 5,421,505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捷 (JI ZHAO)



經理人：趙捷 (JI ZHAO)



會計主管：汪林麗珠 (JUDY WAN)



英屬開曼群島商譜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PARADE TECHNOLOGIES, LTD. AND SUBSIDIARIES)

合併現金流量表  
西元2014年及20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2014 年 度	2013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合併稅前淨利		\$ 1,351,298	\$ 759,57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四)(十二)	39,678	34,476
攤銷費用	六(十二)	2,948	2,271
處分設備損失		2,251	-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六(七)(十三)	79,840	60,217
利息收入		( 923 )	( 1,707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1,587	( 317,081 )
存貨		( 188,428 )	( 27,426 )
其他流動資產		( 108,959 )	( 8,766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449	( 40,54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 174,610 )	276,243
其他應付款		82,545	754
其他流動負債		43,176	13,99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48,852	751,997
收取之利息		958	1,661
所得稅支付數		( 3,401 )	( 24,409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46,409	729,249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數		( 207 )	( 226 )
購置設備價款	六(四)	( 66,832 )	( 36,113 )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6	-
購置電腦軟體價款		( 776 )	( 7,652 )
存出保證金增加數		( 842 )	( 2,90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68,651 )	( 46,900 )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員工行使認股權		37,908	31,341
購買庫藏股	六(八)	( 41,920 )	( 69,629 )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41,920	69,629
現金股利		( 210,727 )	( 181,247 )
因股份基礎給付失效收回之現金股利		99	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72,720 )	( 149,898 )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236,315	80,41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141,353	612,86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59,081	2,846,21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600,434	\$ 3,459,081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捷 (JI ZHAO)



經理人：趙捷 (JI ZHAO)



會計主管：汪林麗珠 (JUDY)



Parade Technologies, Ltd.  
盈餘分配案 (Proposal of Profit Distribution)  
民國一百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December 31, 2014)



項目 (Description)		NT\$		US\$	
		小計 (Subtotal)	合計 (Total)	小計 (Subtotal)	合計 (Total)
民國一百零三年度稅後淨利(註)	FY 2014 Net Income (Note)	1,225,743,411	1,225,743,411	40,466,337	40,466,337
減:	subtract:				
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10% legal reserve	122,574,341		4,046,634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Special reserve	-69,894,054		-2,307,462	
民國一百零三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Retained Earnings in 2014 Available for Distribution		1,173,063,124		38,727,165
加:	Plus:				
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Unappropriated Retained Earnings of Previous Years	1,352,098,592		45,535,825	
至民國一百零三年底可分配盈餘	Retained Earnings Available for Distribution as of 12/31/2014		2,525,161,716		84,262,990
分配項目:	Distribution Items:				
普通股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5.02元)	- Cash dividends to ordinary shareholders (NT\$5.02 per share)	378,811,143		12,219,714	
普通股股東紅利-股票(每股 0元)	- Stock dividends to ordinary shareholders (NT\$0 per share)	-		-	
分配項目合計	Subtotal	378,811,143		12,219,714	
期末未分配盈餘	Unappropriated Retained Earnings		2,146,350,573		72,043,276
註：已扣除 員工現金及紅利總金額 NT\$121,799,968元 (US\$3,929,031)，包含： (1)已發放之員工現金獎金及紅利總金額：NT\$43,764,731元 (US\$1,411,765) (2)俟2015年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員工紅利總金額：NT\$78,035,236元 (US\$2,517,266) 董事酬勞NT\$24,010,833元 (US\$774,543) Exchange rate: US\$1.00=NT\$31.00		Note: After expensing the following: • Employees' cash bonus and profit sharing of NT\$121,799,968 (US\$3,929,031) including (1) NT\$43,764,731 (US\$1,411,766) distributed cash bonus; and (2) NT\$78,035,236 (US\$2,517,266) proposed cash profit sharing to be distributed after 2015 Annual General Meeting of Members • Directors' compensation of NT\$24,010,833 (US\$774,543) Exchange rate: US\$1.00=NT\$31.00			

董事長：趙捷 (JI ZHAO)



經理人：趙捷 (JI ZHAO)



會計主管：汪林麗珠 (JUDY WANG)



譜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rade Technologies, Ltd.

附件五

西元2015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一、發行目的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本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特訂定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二、發行期間

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得視實際需求，一次或分次申報辦理，並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通知到達日起一年內，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由董事長訂定之。

三、被授予員工資格條件

- (一) 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授予日前已到職之本公司或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之全職正式員工為限。本辦法所稱授予係指無償配發。
- (二) 實際得被授予之員工及可獲配之數量，將依相關法令於參酌服務年資、職等、工作績效、整體貢獻、特殊功績或其它管理上需參考之條件與與公司營運需求與發展策略等因素，由董事長提案後提報董事會同意。如被授予員工亦為本公司之董事或經理人，由董事長提案經薪酬委員會覆核後提報董事會同意。
- (三) 單一員工累計取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加計認股價格低於發行日標的股票之收盤價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千分之三。單一員工累計取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加計全部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

四、發行總數

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總數為 400,000 股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五、發行條件

(一) 發行價格

每股無償發行。

(二) 既得條件

本辦法所授予之員工權利新股於授予日起四年間每年平均既得 25%。於授予日起持續在本公司任職屆滿各週年時之員工，可分批既得 25%。

(三) 發行股份之種類：

本公司普通股，除第(四)項約定之限制外，其餘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其他流通在

外普通股相同。

(四) 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

- (1) 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轉讓、贈與他人、設定他項權利或負擔，或為其他方式之處分。
- (2) 本公司股東會之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或保管機構（以孰適用者為準）代為行使之。
- (3) 各批之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因任何原因所衍生之配股（含盈餘轉增資股利及公積轉增資）及配息（含現金股利及以現金配發公積），以及該部分之配股與配息再衍生之配股及利息，與該批之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相同之限制（包括但不限於轉讓以及既得條件計算）（以下合稱「限制配股及配息」）。為免疑義，本辦法中所稱之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均含同受限制而尚未既得之限制配股及配息。
- (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其他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五) 被授予員工未符既得條件、離職或發生繼承等情事時之處理方式

- (1) 除有第(2)款所定情事應依第(2)款規定處理者外，被授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遇有既得條件未成就者，該等若條件成就可既得之股份由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 (2) 被授予員工因故離職或發生繼承等情事時，其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被授與員工離職或發生繼承日起喪失一切權利，並由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a) 退休、自願離職或解僱

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被授予員工退休或離職（含解僱）生效日起喪失一切權利，其股份由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b) 一般死亡

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被授予員工死亡日起喪失一切權利，其股份由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c) 職業災害

(i) 被授予員工因受職業災害致無法繼續任職者，於離職生效日起既得全部之受配股數。惟法令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ii) 獲配員工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繼承人既得全部之獲配股數。惟法令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d) 調職

被授予員工請調至關係企業或其他公司時，其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適用本款第(a)目關於自願離職或依解僱之方式處理。惟因本公司營運

所需，經本公司指派轉任關係企業或其他公司之員工，其已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不受轉任之影響。

(e) 留職停薪

凡經本公司核准辦理留職停薪之被授予員工，其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自復職日起回復其權利，惟本條第(二)項既得條件規定之期間按留職停薪期間往後遞延。

(f) 其它終止僱傭關係

其它未約定之僱傭關係終止或僱傭關係調整，其被授予權利於法令允許之範圍內由董事長或董事會決定。

六、 被授予新股之程序

每次實際授予基準日及發行新股基準日等相關作業事項授權董事長訂定。

七、 加速既得程序

如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為解散、合併入其他公司或以股份轉換（或其他收購方式）成為其他公司百分之百子公司，無論既得條件是否成就，自該股東會決議日起獲配員工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之百分之百。

八、 保密及違約規定

- (一) 員工被授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應遵守保密規定，不得探詢他人或洩漏相關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授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及與之相關之權益等)，若有違反之情事，本公司得無償收回其全部或部分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回並予以註銷。
- (二) 員工被授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遇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聘僱契約、工作規則或員工手冊或其他本辦法施行後之經公司公告之重要規定等重大過失時，公司得依情節之輕重無償收回其全部或部分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

九、 其它重要事項

- (一)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被授予員工屬中華民國籍者，員工應於被授予後立即交付本公司指定之信託機構以為信託保管，且除本辦法另有規定者外，於既得條件成就前，應持續交付信託保管。未達既得條件前因持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而得之各限制配股及配息亦需一併交付信託保管。被授予員工為其他國籍者，則以委任保管銀行方式保管之。
- (二) 本辦法經董事會同意，並提報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施行。嗣後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意見或客觀環境而有修正之必要，授權董事長修訂本辦法，並提報董事會同意。但若涉及發行總額、發行條件之實質內容之變動，應經股東會決議。
- (三)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譜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附件六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理由
修訂及重述之章程		
<p>108-2. <u>於櫃買中心上櫃或證交所上市期間，於不違反公開發行公司規則（及其相關函釋）之前提下，董事於任期中累積轉讓超過其於股東會選任為董事當時（「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 50% 時，不待股東會決議，其董事當然解任。於櫃買中心上櫃或證交所上市期間，於不違反公開發行公司規則（及其相關函釋）之前提下，當選董事之人於（i）其選任當時後至就任日之期間或（ii）其當選董事之當次股東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期間，累積轉讓超過其於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 50% 時，其當選失其效力。董事於本第 108-2 條增訂前已於任期中轉讓之股份數，應計入董事累積轉讓持股數。雖然如此，本第 108-2 條不溯及適用，董事於本第 108-2</u></p>	<p>（本條新增）</p>	<p>為符合櫃買中心之要求，特增訂本條。</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理由
<p><u>條增訂前已於任期中累積轉讓超過其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50%者，其董事不因本第108-2條之增訂而當然解任。為免疑義，於本第108-2條增訂後，董事新增轉讓持股應適用本第108-2條規定，且於計算董事累積轉讓持股數時，應併同本第108-2條增訂前之轉讓股份數累計之。</u></p>		
<p>113. 依開曼公司法及本章程規定，且除任一股份所附之權利另有規定者外，本公司得以董事會建議之盈餘分派案，依本章程第75條由股東會普通決議或依本章程第24(e)(i)條由股東會重度決議通過該盈餘分派案，就已發行股份發放股利或為其他分派，及授權從本公司合法可用之資金中撥付該股利與其他分派。董事會應以下述方式擬具前開盈餘分派議案：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u>年度盈餘</u>」），公司(i)於彌補歷年虧損後並於分派盈餘時，得提撥<u>年度盈餘</u>10%作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累積法定盈餘公積相當於本公司之資本總額為</p>	<p>113. 依開曼公司法及本章程規定，且除任一股份所附之權利另有規定者外，本公司得以董事會建議之盈餘分派案，依本章程第75條由股東會普通決議或依本章程第24(e)(i)條由股東會重度決議通過該盈餘分派案，就已發行股份發放股利或為其他分派，及授權從本公司合法可用之資金中撥付該股利與其他分派。董事會應以下述方式擬具前開盈餘分派議案：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公司(i)於彌補歷年虧損後並於分派盈餘時，得提撥10%作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累積法定盈餘公積相當於本公司之資本總額為止；(ii)依公開發行公司規則規定或依主管機</p>	<p>為符合金管會之要求，修正本條文字。</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理由
<p>止；(ii)依公開發行公司規則規定或依主管機關要求，<u>提撥部分年度盈餘作為特別盈餘公積</u>；(iii)就剩餘年度盈餘部分，得提撥 2%作為董事酬勞以及不少於 5%作為員工紅利(下稱「員工紅利」)，其中員工紅利應按本章程第 9 條所訂之員工激勵措施所載方式予以發放。董事會應於盈餘分派之議案中明訂分派予員工之紅利成數，惟股東得以重度決議修改上述成數。在考量財務、業務及營運因素下，董事會得提出<u>不低於扣除前開(i)至(ii)後之剩餘年度盈餘 10%，加計依董事會全權決定之一定比例之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u>，作為股東股利之議案。依開曼公司法及公開發行公司規則，前開股東股利得以現金分派，或以發行新股方式(亦即代表股東將此等金額用以繳足供分派之未發行股份股款，以轉記為付清股款之股份)，並按比例作為股利分派予股東，亦或以綜合前二者方式或係以紅利形式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之比例不應低於當年度全部股利之 10%。</p>	<p>關要求，提撥特別盈餘公積；(iii)就剩餘盈餘部分，得提撥 2%作為董事酬勞以及不少於 5%作為員工紅利(下稱「員工紅利」)，其中員工紅利應按本章程第 9 條所訂之員工激勵措施所載方式予以發放。董事會應於盈餘分派之議案中明訂分派予員工之紅利成數，惟股東得以重度決議修改上述成數。在考量財務、業務及營運因素下，董事會得提出就前開(i)至(iii)後之剩餘盈餘加計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之一定比例作為股東股利之議案。依開曼公司法及公開發行公司規則，前開股東股利得以現金分派，或以發行新股方式(亦即代表股東將此等金額用以繳足供分派之未發行股份股款，以轉記為付清股款之股份)，並按比例作為股利分派予股東，亦或以綜合前二者方式或係以紅利形式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之比例不應低於當年度全部股利之 10%。</p>	

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

2015年03月04日訂定

第一條 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依據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第1項第1款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等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除依有關法令規定外，悉依本辦法規定辦理。

(轉讓股份之種類、權利內容及權利受限情形)

第二條 本次轉讓予員工之股份為普通股，其權利義務除有關法令及本辦法另有規定者外，與其他流通在外普通股相同。

(轉讓期間)

第三條 本次買回之股份，得依本辦法之規定，自買回股份之日起三年內，一次或分次轉讓予員工。

(受讓人之資格)

第四條 凡於認股基準日前到職滿一年或對公司有特殊貢獻經提報董事會同意之本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持有同一被投資公司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另子公司如包括海外子公司，亦應明定於轉讓辦法；或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6年12月26日金管證一字第0960073134號函說明一(二)之子公司定義)員工，得依本辦法第五條所定認購數額，享有認購資格。

(轉讓之程序)

第五條 員工得認購股數(公司應自行考量員工職等、服務年資及對公司之特殊貢獻等標準，訂定員工得受讓股份之權數，並須兼顧認股基準日時公司持有之買回股份總額及單一員工認購股數之上限等因素，由董事會另訂員工認購股數。)

第六條 本次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之作業程序：

- 一、依董事會之決議，公告、申報並於執行期限內買回本公司股份。
- 二、董事會依本辦法訂定及公布員工認股基準日、得認購股數標準、認購繳款期間、權利內容及限制條件等作業事項。
- 三、統計實際認購繳款股數，辦理股票轉讓過戶登記。

(約定之每股轉讓價格)

第七條 本次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以實際買回之平均價格為轉讓價格，惟轉讓前，如遇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或減少，得按發行股份增減比率調整之(或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以低於實際買回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者，應於轉讓前，提經最近一次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並應於該次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舉說明「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第10條之1規定事項，始得辦理。)

轉讓價格調整公式：

調整後認股價格=(調整前認股價格×已發行股數+每股繳款金額×新股發行股)/(已發行股數+新股發行股數)

(轉讓後之權利義務)

第八條 本次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並辦理過戶登記後，除另有規定者外，餘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其他有關公司與員工權利義務事項)

第九條 (其他有關公司與員工權利義務事項，公司可斟酌需要與員工約定，惟不得違反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等相關法令規定)

(其他)

第十條 本辦法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生效，並得報經董事會決議修訂。

第十一條 本辦法應提報股東會報告，修訂時亦同。